

甘肃省敦煌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甘肃省敦煌种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于 2017 年 9 月 13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通知，于 2017 年 9 月 1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表决监事 3 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 3 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投资设立敦煌种业农业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投资控股小额贷款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酒泉佰易投资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控股子公司甘肃省敦煌种业蔬菜种苗有限公司增资和对管理层实施股权激励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关于受让敦煌种业果蔬制品有限公司管理层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审议关于转让新疆敦煌种业玛纳斯油脂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审议关于公司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审议该事项的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甘肃省敦煌种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九月二十日